

沈阳药科大学文件

沈药大校字〔2020〕46号

关于印发《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办法（试行）》，经校长办公会和党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办法（试行）



附件

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强化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充分调动全校教职工参与各项本科教学工作和教学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鼓励我校教师积极争取高层次教学项目,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奖,持续提高我校教学质量和水平,依据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注重教学奖励的实效性、充分发挥教学奖励对本科教学改革与建设的示范性和引导性作用,着重奖励在培育和强化办学优势,增强和凸显办学特色,取得高水平、高层次成果等方面发挥突出作用的个人或集体。

第二章 奖励项目

第三条 “教学成果奖”奖励:获得由教育部、省教育厅、学校评选的教学成果奖。

第四条 “教学工程项目”奖励:获得教育部、省教育厅本科教学项目,包括专业建设类、课程建设类、实践教学类、教学团队类等。此类奖励对象为二级教学单位,由二级教学单位负责二次分配。此类奖励采用两阶段奖励的方式,获得立项先按奖励

标准 50%进行奖励，通过验收后按奖励标准补足剩余部分。

第五条 “教学先进个人”奖励：由教育部、省教育厅、学校评选的教学名师以及学校评选的教学管理先进个人。

第六条 “优秀教材”奖励：优秀教材第一主编，优秀教材包括国家级（教育部）、省级（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省教育厅）规划教材，以及学校推荐主编的指定出版社规划教材。

第七条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奖励：经学校申请并顺利通过结题验收的国家级（教育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级（教育部高教司、省教育厅、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第八条 “教学研究论文”奖励：以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上（不含增刊）发表的以本科教育教学为主要研究内容的学术论文；事先经学校备案同意，在国内一级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省教育厅主办的会议上以我校教学改革与建设为主题做大会报告。

第九条 “教学贡献”奖励：通过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工程教育认证中心组织的专业认证，参加辽宁省专业评价取得优异成绩，通过新专业评估等。此类奖励对象为二级教学单位，由二级教学单位负责二次分配。

第十条 “教学竞赛”奖励：A类：教育部主办的全国高等学校教师教学竞赛；B类：省教育厅主办的高等学校教师教学竞赛；C类：非教育主管部门等社会力量在全国范围内主办的社会影响力较大的高等学校教师教学竞赛；D类：非教育主管部门等社会力量在全省范围内主办的社会影响力较大的高等学校教师教学竞赛；E类：学校主办的教师教学竞赛。各类教学竞赛中的具体项目以每年学校发布的教学竞赛目录为准（具体见附件1）。此类奖励只奖励前三个获奖等级，优胜奖、鼓励奖等不在奖励范畴。

第十一条 微课、教案、课件等专项教学技能竞赛按照第十条教学竞赛奖励标准的60%进行奖励。

第十二条 “优秀大创项目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奖励：教育部主办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优秀项目的指导教师；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或学校评选的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教师。

第十三条 “学科竞赛指导教师”奖励：A类：国家部委或国际学术团体组织主办有较大影响力的综合性大学生学科竞赛；B类：教育部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的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C类：省教育厅主办的全省范围的大学生学科竞赛，或国家级竞赛举办的区域范围的大学生学科竞赛。各类学科竞赛中的具

体项目以每年学校发布的学科竞赛目录为准（具体见附件 2）。学科竞赛取前八名的项目按照如下折算办法：第一名等同于一等奖，第二至四名等同于二等奖，第五至八名等同于三等奖。凡获得的奖励证书中注明是团体奖的，在原有等级上提高一等进行奖励。未经逐级选拔的学科竞赛，在原有的级别上降低一级进行奖励。同一指导教师指导多个项目在同一比赛中获得多个奖项的，只按最高奖项的标准奖励一项，不重复奖励。

第十四条 “其他”奖励：经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教学奖励项目。

第三章 奖励标准

第十五条 各类本科教学奖励项目的奖励等级、奖励标准按照《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类别及标准》（附件 3）执行。

第四章 奖励管理与要求

第十六条 本办法原则上只奖励第一完成单位为“沈阳药科大学”，且与本科教学相关的项目。

第十七条 同一项目获得多个级别或多部门奖励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进行奖励。

第十八条 当年统计并只奖励上一年度的获奖项目，奖励项目在上一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范围内的属于统计之列。

第十九条 符合本办法中有关奖励条件者，由第一完成人凭相关材料的原件，报教务处审核，经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审定，报校长办公会批准后发放奖金。除特殊说明外，所获奖金由第一完成人根据贡献大小进行二次分配。

第二十条 学校鼓励各二级教学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给予适当的配套奖励或教学工作量认定。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凡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教学成果不予奖励，已发奖金一律追回；教学奖励申报过程中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取消申报资格并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其他未尽事项由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认定。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适用于本办法下发之日后取得的教学建设成果，《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办法》（沈药大校字〔2019〕11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沈阳药科大学教师教学竞赛级别认定表 (2020 版)

序号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竞赛级别	备注
1	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A 类	两年一次
2	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	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	A 类	两年一次
3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外语教学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 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 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	A 类	一年一次
4	全国高等学校药学类青年教师 教学能力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教学指导委 员会、中国药学会药学教育专业委 员会	A 类	一年一次
5	全国高等院校工程应用技术教 师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B 类	一年一次
6	辽宁省“外教社杯”全国高校 外语教学大赛	辽宁省高等学校外语教学研究会	C 类	一年一次
7	全省各类教师教学竞赛	辽宁省教育厅	C 类	一年一次
8	全国多媒体课件大赛	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D 类	一年一次

备注：凡表中没有认定的教学竞赛，需在报名参赛前向教务处报备认定，否则不予奖励。

附件 2

沈阳药科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级别认定表 (2020 版)

序号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竞赛级别	备注
1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	A 类	两年一次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	A 类	一年一次
3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MCM/ICM)	美国数学及其应用联合会	A 类	一年一次
4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共青团中央、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全国学联	A 类	两年一次
5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阅读/写作大赛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	B 类	一年一次
6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B 类	一年一次
7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中国数学会	B 类	一年一次
8	全省各类学科竞赛	辽宁省教育厅	C 类	一年一次

备注：凡表中没有认定的学科竞赛，需在报名参赛前向教务处报备认定，否则不予奖励。

附件 3

沈阳药科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奖励类别及标准

单位：元

教学成果奖		
类别		奖励标准
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特等奖	100 万
	一等奖	60 万
	二等奖	40 万
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一等奖	5 万
	二等奖	3 万
	三等奖	1.5 万
校级教学成果奖	一等奖	5000
	二等奖	3000
教学工程项目		
类别	级别	奖励标准
本科教学项目	国家级	5 万
	省级	1 万
教学先进个人		
类别	级别	奖励标准
教学名师	国家级	10 万
	省级	2 万
	校级	5000
教学管理先进工作者	校级	1000
优秀教材		
类别	级别	奖励标准
优秀教材第一主编	国家级	5 万
	省级	1 万

指定出版社规划教材第一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1万	
	人民卫生出版社	1万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1万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类别	级别	奖励标准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国家级	1万	
	省级	2000	
教学研究论文			
教改论文发表刊物		奖励标准	
最新《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收录的刊物		2000	
以我校教学改革与建设内容为主题做大会报告		2000	
其他公开刊物		100	
教学贡献			
类别		奖励标准	
通过专业认证		5万	
专业评价结果为优秀（或省内排名前3，或前20%）		2万	
通过新设专业评估		5000	
教学竞赛			
教学竞赛类别	奖励标准		
	最高奖级	第二奖级	第三奖级
A类	1万	5000	2000
B类	5000	3000	1500
C类	4000	2000	1000
D类	3000	1500	无
E类	2000	1000	无
优秀大创项目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			
教师指导项目		奖励标准	

获评全国大创年会优秀论文或优秀展示项目	1 万		
获评全国大创年会交流论文或展示项目	5000		
省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2000		
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1000		
学科竞赛指导教师			
指导学科竞赛类别	奖励标准		
	最高奖级	第二奖级	第三奖级
A 类	5000	3000	2000
B 类	4000	2000	1000
C 类	2000	1000	无